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1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所属单位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下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其中：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 个。

(二) 人员构成

1. 统发人员：行政编制 70 人，工勤人员 8 人，离休 7 人，退休 44 人。

2. 非统发人员：退休 1 人。

(三) 商品和服务支出、交通费执行标准

商品和服务支出执行标准（在职人员）：行政单位 2.8 万元/人·年，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2.5 万元/人·年，工勤人员 0.8 万元/人·年。

交通费执行标准：行政单位 3.7 万元/辆·年，事业单位 3.15 万元/辆·年。

二、预算收支基本情况

本年度收入预算 4,509.93 万元，其中：1. 一般预算 4,375.28 万元；2. 其他各类资金 134.65 万元。

本年度支出预算 4,509.93 万元，其中：1. 基本支出 2,322.93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014.66 万元，商品和

服务支出 295.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13.13 万元；2. 项目支出 2,187 万元。

三、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经常性专项支出 1,103 万元，主要项目如下：

1. 市廉政教育管理中心运作经费 500 万元；
2. 市廉政教育、宣传经费 90 万元；
3. 市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经费 80 万元。

（二）一次性专项支出 1,084 万元，主要项目如下：

1. 市廉政教育平台装修工程经费 476 万元；
2. 农村党风廉政信息公开平台项目建设经费 260 万

元。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1 年 预 算	支 出 项 目	2011 年 预 算
一、一般预算资金	4,375.28	一、基本支出	2,322.93
二、政府性基金		工资福利支出	1,014.66
三、财政专户拨款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14
四、预算外资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13.13
五、事业收入（不含预算外资金）		二、项目支出	2,187.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经常性专项	1,103.00
七、其他收入	134.65	一次性专项	1,084.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509.9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509.93
八、上级补助收入		三、结转下年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			
其中：一般预算支出结转			
政府性基金结转			
预算外资金结转			
预算外资金净结余			
其他结转			
收 入 总 计	4,509.93	支 出 总 计	4,509.93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一般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拨款	预算外资金	事业收入 (不含预算外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4,509.93	4,375.28							134.65
				行政单位	4,009.93	3,875.28							134.65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4,009.93	3,875.28							134.65
201	11	01	143001	行政运行	1,286.59	1,286.59							
201	11	99	143001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687.00	1,687.00							
201	12	15	143001	核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	31.84	31.84							
208	05	01	1430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04.23	504.23							
208	99	01	143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7	15.57							
210	05	01	143001	行政单位医疗	40.00	40.00							
221	02	01	143001	住房公积金	144.14	144.14							
221	02	03	143001	购房补贴	300.56	165.91							134.65
				事业单位(财政核拨)	500.00	500.00							
				广州市廉政教育管理中心	500.00	500.00							
201	11	99	143002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